

刑事鑑識大樓實驗室門禁卡申請表

說明事項：

- 1、請填妥欲申請之實驗室門號，由指導老師簽名確認，若為各系專業實驗室另經該室負責教師簽名確認後，再繳回科學實驗室。
- 2、本校學生自105年起不再另行提供門禁卡片，請自備本校學生證辦理門禁事宜。
- 3、申請者依據實驗進度評估實驗室使用期程(權限預定停止日期)，該權限將於停止日失效，如需延長請洽科學實驗室。
- 4、學生助理申請使用實驗室後，即排定為該實驗室之值日生，協助維護該實驗室之整潔。
- 5、依據警察科技學院108年4月18日院務會議紀錄辦理，為維護實驗室安全，特建立實驗室管理群組，請於申請門禁卡時主動加入管理群組(群組 QR code 為申請單左下角)。
- 6、研究助理、研究生與專題生等若於週間夜間(19時30分至23時)及假日使用實驗室，請事先於管理群組登記報備，經該指導老師與科驗室管理人員同意後得以使用，夜間23時至隔日上午7時30分之期間不得使用實驗室。

姓名：_____ 系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權限預定停止期限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卡號(科驗室填寫)：_____

身分：專任老師 兼任老師 研究助理 研究生 專題生 其他：_____

手機：_____ Email：_____

安全講習：已參加 否，未參加 是否通過考試(科驗室填寫)：是

否

	實驗室門號	各系專業實驗室負責教師	科學實驗室管理/協管人員 (由科驗室承辦人填寫)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


申請人簽名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指導老師簽名：